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1)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重點

1. 營業額再創單季業績新高，實現同比 23.28%的增長，達港幣 16,038 百萬元
2. 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亦實現大幅增長 22.98%，達港幣 357 百萬元；基本每股溢利為 33.10 港仙，較上財年同期的 28.45 港仙增長 16.34%
3. 單季毛利率實現 7.63%，處於近年來較高的水平
4. 第一季度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實現淨流入港幣 158 百萬元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之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財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收入	3	16,037,954	13,009,504
銷售成本		<u>(14,813,963)</u>	<u>(12,180,318)</u>
毛利		1,223,991	829,186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50,902	118,702
銷售及分銷成本		(606,495)	(407,386)
行政費用		(120,860)	(78,997)
其他營運費用淨額		<u>(133,582)</u>	<u>(109,902)</u>
營運費用總額	4	<u>(860,937)</u>	<u>(596,285)</u>
融資成本		(98,236)	(35,076)
應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141)	744
聯營公司		<u>6,186</u>	<u>292</u>
除稅前溢利	5	421,765	317,563
所得稅費用	6	<u>(36,254)</u>	<u>(26,557)</u>
本期間溢利		<u>385,511</u>	<u>291,006</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357,170	290,428
非控股權益		<u>28,341</u>	<u>578</u>
		<u>385,511</u>	<u>291,006</u>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7		
基本		<u>33.10 港仙</u>	<u>28.45 港仙</u>
攤薄		<u>32.94 港仙</u>	<u>28.34 港仙</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385,511	291,006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之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	11,300	-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u>29,785</u>	<u>10,579</u>
經扣除稅後的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u>41,085</u>	<u>10,579</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426,596</u>	<u>301,585</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386,801	298,799
非控股權益	<u>39,795</u>	<u>2,786</u>
	<u>426,596</u>	<u>301,58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82,741	697,812
投資物業		268,625	265,581
預付土地租金		107,783	85,409
商譽		231,222	228,601
無形資產		4,899	3,439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30,386	33,32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78,456	675,337
可供出售之投資		93,611	1,596
其他應收款項		362,791	353,559
收購物業及土地使用權按金		-	184,280
遞延稅項資產		58,068	40,263
總非流動資產		<u>2,818,582</u>	<u>2,569,199</u>
流動資產			
存貨		3,686,812	4,145,298
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	8	9,123,549	8,323,2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77,589	1,838,190
衍生金融工具		2,025	20,203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9,38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93,788	3,049,455
總流動資產		<u>18,903,152</u>	<u>17,376,37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	9	9,585,136	8,842,950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245,882	2,401,391
應繳稅項		149,755	161,434
付息銀行貸款		1,564,141	651,980
總流動負債		<u>13,544,914</u>	<u>12,057,755</u>
流動資產淨值		<u>5,358,238</u>	<u>5,318,62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176,820</u>	<u>7,887,820</u>
非流動負債			
付息銀行貸款		1,452,924	1,281,576
應付債券		35,817	35,411
總非流動負債		<u>1,488,741</u>	<u>1,316,987</u>
資產淨值		<u>6,688,079</u>	<u>6,570,83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權益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9,163	109,121
儲備	5,643,518	5,571,959
擬派末期股息	351,916	351,916
	6,104,597	6,032,996
非控股權益	583,482	537,837
權益總額	6,688,079	6,570,83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158,493	19,950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679,042)	(458,85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48,208	465,9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27,659	27,00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額	3,049,455	2,772,026
匯率變動之淨影響	16,674	12,54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額	3,193,788	2,811,573

附註：

1. 呈報基準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除本集團於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期間第一次採納以下影響本集團之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註釋）外，編製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貫徹採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載之相同呈報基準、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i>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者無需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度豁免</i>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i>關連人士之披露</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修訂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註釋第14號 <i>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i>界定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i>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之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採納該等新頒佈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2.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方面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根據經營性質、目標客戶市場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來分開組織及管理。每個本集團呈報經營分部指所提供產品及服務面對之風險及回報與其他呈報分部有所不同之策略性業務單位。本集團之四個呈報經營分部詳情概述如下：

- (a) 「分銷」分部主要面向中小企業及消費市場，以分銷業務覆蓋中小企業和消費客戶市場對於資訊科技（「IT」）產品和解決方案的需求，同時開拓智慧城市戰略下新興的移動互聯設備和應用領域。所銷售及分銷通用 IT 產品，包括筆記本電腦、臺式機、PC 伺服器、投影機、外設、套件及消費類 IT 產品；
- (b) 「系統」分部主要面向行業及企業級客戶，以增值分銷業務覆蓋城市信息化基礎設施需求以及行業及企業級客戶的 IT 需求，並深度挖掘區域性客戶的需求，以加強對於企業級客戶需求更為直接的把握。所銷售及分銷系統產品，包括 Unix 伺服器、網絡產品、存儲設備及套裝軟件，以及提供相關的增值服務；
- (c) 「供應鏈服務」分部主要面向的高科技產業客戶、電子商務在線品牌服務商和平臺商客戶，通過供應鏈服務業務從事為 IT 及其他高價值密度產品製造企業及行業客戶、電子商務平臺商和品牌服務商客戶，通過打造電子商務物流園等不同方式，提供物流、商流、資金流、信息流的一站式諮詢和實施服務；及
- (d) 「服務」分部主要面向行業客戶，提供城市信息化基礎設施以及智慧城市運營服務，通過服務業務覆蓋城市信息化基礎設施及智慧城市運營需求，以及面向大型行業客戶，提供 IT 規劃和 IT 系統諮詢、行業應用軟件及解決方案設計與實施、IT 系統運維外包、系統集成和維保等產品和服務業務。

管理層會分別獨立監察其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根據呈報分部溢利／（虧損）而評估，即經調整的除稅前溢利／（虧損）。除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未分類公司收入及收益、未分類公司開支及應佔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外，調整的除稅前溢利／（虧損）一貫基於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核算。

本集團於上財年開始對本集團的一個業務分部供應鏈服務業務中的部分業務進行調整，一部分供應鏈服務業務繼續專注於為高科技企業客戶及行業客戶提供一站式供應鏈諮詢和實施服務；另外一部分業務隨著業務策略的調整，由面向高科技產業客戶提供一站式供應鏈諮詢和實施服務改為依託分銷商，以通用IT產品銷售為主要業務方向。為了對本集團的經營分部資料提供一個更合適之呈報方式，本集團將庫存交單業務（FA業務）的業績從「供應鏈服務」分部調至「分銷」分部，並將比較財政期間的有關業績予以重列。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經營分部之收入及業績：

	分銷		系統		供應鏈服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服務		綜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8,469,374	7,483,421	3,877,226	3,127,524	1,901,480	1,012,113	1,789,874	1,386,446	16,037,954	13,009,504
分部毛利	433,476	294,781	383,571	300,530	102,607	56,386	304,337	177,489	1,223,991	829,186
分部業績	192,925	98,996	222,502	151,667	29,549	27,113	70,522	26,043	515,498	303,819
利息收入、未分類收入及收益									44,333	79,039
未分類開支									(45,875)	(31,255)
融資成本									(98,236)	(35,076)
應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	-	-	-	-	-	(141)	744	(141)	744
聯營公司	-	-	-	-	-	-	6,186	292	6,186	292
除稅前溢利									421,765	317,563
所得稅費用									(36,254)	(26,557)
本期間溢利									385,511	291,006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向客戶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發票值（扣除營業稅及政府徵費，以及退貨與貿易折扣）。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u>其他收入</u>		
政府補貼	12,345	9,297
銀行利息收入	7,002	4,294
其他應收款項之估算利息收入	5,182	4,945
總租金收入	9,212	8,383
可供出售之投資之股息收入	37	-
其他	3,756	6,344
	<u>37,534</u>	<u>33,263</u>
<u>收益</u>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22,296	59,973
外匯淨差額	90,971	25,466
其他	101	-
	<u>113,368</u>	<u>85,439</u>
	<u>150,902</u>	<u>118,702</u>

4. 營運費用總額

根據性質劃分之本集團營運費用總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銷售費用	75,632	55,938
推廣及宣傳費用	48,522	28,787
列於營運費用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414,818	273,438
其他費用	321,965	238,122
	<u>860,937</u>	<u>596,285</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經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售出存貨成本	14,488,700	11,947,612
折舊	32,005	20,574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54	102
無形資產攤銷	494	354
陳舊存貨撥備／（撥備撥回）及撇銷	15,348	(1,128)
應收貿易帳款減值	67,714	68,5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91	251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虧損	-	58

6.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集團：		
本期 - 香港	-	444
本期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53,591	21,326
遞延	(17,337)	4,787
本期間稅項支出合計	<u>36,254</u>	<u>26,557</u>

- (a) 由於香港附屬公司均無在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是以並無為香港附屬公司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香港利得稅乃按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之稅率計算。
- (b) 中國企業所得稅指於中國大陸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所徵收之稅項。除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外，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一般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之稅率為 25%。
- (c)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稅項支出約港幣 170,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港幣 203,000 元）及聯營公司之稅項支出約港幣 6,450,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港幣 1,051,000 元），已分別計入於簡明綜合收益表中之「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溢利及虧損」及「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內。

7.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357,17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港幣290,428,000元），以及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79,095,262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1,020,787,361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攤薄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357,17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港幣290,428,000元）及1,084,427,791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1,024,818,041股）普通股計算。此股份數目為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79,095,262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1,020,787,361股），以及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的有關本集團之股份報酬計劃之所有可潛在攤薄的普通股被視為獲行使並被視為已無償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332,529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4,030,680股）之總和。

8. 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定貿易條款，惟一般會要求新客戶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30天至180天。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扣除減值後之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30天內	4,730,738	4,035,574
31至60天	1,303,125	1,106,189
61至90天	646,148	711,071
91至180天	1,170,654	1,435,201
超過180天	1,272,884	1,035,195
	<u>9,123,549</u>	<u>8,323,230</u>

9. 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之帳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30 天內	4,500,756	4,189,636
31 至 60 天	2,763,748	2,122,394
61 至 90 天	1,305,815	1,160,812
超過 90 天	1,014,817	1,370,108
	<u>9,585,136</u>	<u>8,842,950</u>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派發股息（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無）。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二零一一/一二財年，是神州數碼三五計劃的第一年，也是集團整體開始面向「智慧城市」戰略轉型的元年。進入二零一一/一二財年之初，經過對宏觀經濟形勢以及行業發展趨勢的研究和判斷，本集團開始了面向「智慧城市」戰略制高點的轉型。在過去五年「以客戶為中心，以服務為導向」戰略落實的基礎上，深挖細分市場潛力，進一步制訂了「抓增長，促轉型，決戰智慧城市」的新財年規劃；與此同時，面向「智慧城市」的各業務分部落實計劃也逐漸展開，為實現逆勢增長的「保存量，促增量」的營銷戰役也從年初即全面展開，所有這些舉措的實施取得了明顯的效果。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第一季度，本集團整體業務保持強勁的增長態勢，主營業務盈利能力持續提升；經營性現金流控制良好，體現了業務成長和風險控制的均衡發展，為實現本財年經營和管理目標開創了良好的開端。

1.1. 新財年伊始，本集團積極採取「保存量，促增量」的市場開拓舉措，搶佔市場增長份額，整體營業額保持良好增長，超越大勢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港幣 16,038 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的約港幣 13,010 百萬元，增長 23.28%，同時，也創下單季營業額的歷史新高，市場規模進一步得到擴大，也繼續保持了各主營業務的優勢市場地位。

1.2. 毛利率獲提升，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持續增長

本財年第一季度，集團各業務均非常重視客戶業務的開拓以及業務價值的提升，因此，整體毛利率獲提升。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集團整體毛利率達成 7.63%，較上財年同期的 6.37%，提升 1.26 個百分點，毛利潤總額也實現同比 47.61% 的大幅增長，達到港幣 1,224 百萬元。同時，基於業務價值的提升，主營業務獲利能力也有較大提高，本財年第一季度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港幣 357 百萬元，比上財年同期的約港幣 290 百萬元，增長 22.98%；基本每股溢利為 33.10 港仙，較上財年同期的 28.45 港仙增長了 16.34%。同時，結合公司上市十周年紀念以及「智慧城市」戰略元年，公司展開了一系列市場活動，加大了市場投入，市場發展費用有所增加。

1.3. 堅持嚴格有效的現金流管理，以管理提升效率，實現逆境下的改善

面臨從財年初即開始的國家宏觀緊縮政策，本集團長期堅持更加嚴格有效的風險管控措施，加強現金流的管控力度，在市場流動資金比較緊缺的情況下，仍實現了現金流流入，保障了集團業務健康穩定的成長。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本集團整體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約為港幣 158 百萬元，扭轉了上財年第四季度的現金流流出趨勢，為業務的進一步拓展，提供了良好的保障。在保證正向現金流的同時，資金效率也有所提升，比較上財年同期的 15.39 天，本財年第一季度現金周轉也縮短 0.42 天至 14.97 天。

1.4. 在「智慧城市」戰略的帶動下，服務業務實現較好開年

得益於「以客戶為中心，以服務為導向」的戰略積累，並在「智慧城市」新戰略的引導和帶動下，本集團服務業務緊密跟蹤行業客戶市場，把握金融和政府公共行業市場需求有所擴大的機遇，努力突破服務業務以及集成服務的簽約規模，同時繼續打造行業軟件的能力，實現了較好的開年。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服務業務不但實現了較上財年同期 29.10% 的營業額增長，同時毛利水平也保持在 17% 的較好水平。

2.1. 分銷業務（主要面向中小企業及消費市場）

本集團主要以分銷業務覆蓋中小企業和消費客戶市場對於 IT 產品和解決方案的需求，同時開拓智慧城市戰略下新興的移動互聯設備和應用領域。

「智慧城市」戰略下網格覆蓋與零售終端把控實施有效，作為「智慧城市」五條戰略路徑之一的「移動互聯」終端與應用效果初現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本集團分銷業務錄得營業額約港幣 8,469 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的約港幣 7,483 百萬元，增長 13.18%；基於「智慧城市」戰略下強調對網格覆蓋和零售終端把控的規劃，本集團分銷業務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及時制定有效策略，在產品線、零售和網格覆蓋上均取得了效果，進一步加強了本集團在 4-6 級地區分銷市場的競爭優勢，實現了增長；在智能終端、數碼產品等新品引入以及移動互聯解決方案銷售規模增加的帶動下，毛利率達到 5.12%，較上財年同期的 3.94%，有了較大提升，「移動互聯」終端與應用規劃初現效果。

PC 伺服器以及消費類 IT 產品等業務領域繼續保持高速增長

本集團分銷業務 PC 伺服器業務受益於 UNIX 伺服器的替代作用持續顯現，幾條主要產品線均有較高的增長，增長率達 25.63%；消費類 IT 產品在市場需求增長的帶動下也實現 31.90% 的同比增長；這兩類產品均彌補了筆記本類產品趨緩的增勢。

零售終端直控策略繼續落實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神州數碼@港加盟終端零售店以及「店中店」繼續擴展，加強了本集團在 4~6 級地區分銷的市場競爭優勢。同時，公司也在積極尋找新的拓展方式，以加速零售終端的佈局。

2.2. 系統業務（主要面向行業與企業級客戶）

本集團主要以增值分銷的系統業務覆蓋城市信息化基礎設施需求以及行業與企業級客戶的 IT 需求，並深度挖掘區域性客戶的需求，以加強對於企業級客戶需求更為直接的把握。

「智慧城市」戰略下對行業與企業級市場佈局及時，抓住機遇，實現增長

相比上財年同期企業級市場需求偏軟的情況，自本財年初起，市場需求有所回升；基於「智慧城市」戰略路徑的指引，本集團系統業務及時抓住市場機遇，不斷推進客戶業務的發展，實現第一季度營業額同比 23.97% 的大幅增長，並持續擴大在增值分銷領域的優勢地位。

系統業務積極調整渠道結構和業務佈局，毛利率穩中有升

本財年第一季度，系統業務加強與上下游合作夥伴的合作，一方面利用渠道結構調整的時機，憑借自身優勢擴大市場份額，另一方面改善與主要廠商夥伴的合作方式，因此，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系統業務的毛利也比上財年同期有所提升，達到 9.89%。

繼續積極拓展區域客戶業務，佈局拓展，數量增加

本集團系統業務繼續開拓區域客戶業務的市場佈局，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區域客戶的數量比上財年同期增加超過 45%，所覆蓋領域也拓展至電信、金融、政府和製造業等多個領域。

2.3. 供應鏈服務業務（主要面向的高科技產業客戶、電子商務在線品牌服務商和平臺商客戶）

本集團主要通過供應鏈服務業務從事為 IT 及其他高價值密度產品製造企業及行業客戶、電子商務平臺商和品牌服務商客戶，通過打造電子商務物流園等不同方式，提供物流、商流、資金流、信息流的一站式諮詢和實施服務。

「智慧城市」戰略下物流業務及採購代理業務價值顯現，電子商務市場的佈局逐漸展開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本集團供應鏈服務業務營業額實現約港幣 1,901 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增長 87.87%。其中，隨著客戶的開拓以及需求的增長，供應鏈業務中毛利率較高的物流業務於本財年第一季度增長了 100%；同時，為 CES 客戶所提供的採購代理亦有較好的利潤體現；結合電子商務市場的強勁增長，供應鏈業務積極佈局在線業務，並初見成效，於本財年實現超過港幣 123 百萬元的營業額規模，以期為未來的增長打好基礎。

利用 CES 領域增長優於傳統模式銷售增長的市場機會，實現增長

CES 市場自身需求的擴張，以及直供產品種類的不斷豐富與增長，帶動了供應鏈業務整體營收的增長；本財年第一季度內供應鏈業務中的 CES 業務實現了同比增長 83.95%。

2.4. 服務業務（主要面向行業客戶，提供城市信息化基礎設施以及智慧城市運營服務）

本集團主要通過服務業務覆蓋城市信息化基礎設施及智慧城市運營需求，以及大型行業客戶，提供 IT 規劃和 IT 系統諮詢、行業應用軟件及解決方案設計與實施、IT 系統運維外包、系統集成和維保等產品和服務業務。

在「智慧城市」戰略的帶動下，服務業務實現較好開年，營業額大幅增長

得益於「以客戶為中心，以服務為導向」的戰略積累，並在「智慧城市」新戰略的引導和帶動下，本集團服務業務緊密跟蹤行業客戶市場，把握金融和政府公共行業市場需求有所擴大的機遇，努力突破服務業務以及集成服務的簽約規模，同時繼續打造行業軟件的能力，實現了較好的開年。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本集團服務業務營業額錄得約港幣 1,790 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的約港幣 1,386 百萬元增長了 29.10%，盈利能力亦有改善，毛利水平保持在 17.00%的較好水平。

「智慧城市」解決方案落地，軟件能力凸顯行業優勢，金融政府成爲領頭羊

隨著客戶基礎的持續鞏固，客戶範圍的不斷擴大，本集團在金融行業的優勢日益顯現；本財年的第一季度內，「智慧城市」業務在區域醫療以及框架諮詢方面有了明確進展；金融行業相繼開工核心銀行系統 5 個，ESB（企業服務總線）系統 3 個，客戶仍以城市商業銀行爲主，如青海、秦皇島、晉商銀行等，ESB 系統則更爲中型銀行所歡迎，新開發的客戶包括重慶銀行、平安銀行；與此同時，以「雲計算」爲技術基礎，以 SaaS 爲應用模式的核心銀行系統又添一新用戶。地稅以及納稅人端業務進展順利，繼深圳、海南項目之後，又將陝西、寧波等項目攬入囊中。

服務業務拓展迅猛，行業區域均開始佈局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服務業務在多個行業進行拓展，並在政府、基金、保險以及區域銀行等領域都有突破。來自金融行業的營業額同比增長近 55%，而由政府行業客戶貢獻的營業額則增長近 80%。

3. 管理層展望

二零一一年為中國宏觀經濟「十二五」發展綱要實施的第一個年頭，也將是中國城市化飛速發展的第一年，對於集團未來的發展，同樣也是至關重要的一年，充滿著機遇與挑戰。展望二零一一財年未來三個季度，面臨宏觀市場的不確定性，公司會在「智慧城市」整體戰略的指引下，堅持財年初制定的「抓增長，促轉型，決戰智慧城市」的策略，配合「智慧城市」五條路徑（城市信息化基礎設施，移動互聯終端與應用，行業與企業市場，智慧城市運營服務，智慧城市協調產業），積極促進各業務在新戰略下的落實與轉型，努力拓展「智慧城市」為集團業務帶來的整體效應。面向市場，本集團在本財年初已經圍繞著「智慧城市」的戰略推動，開始了系統化的營銷能力和營銷管理能力的重新打造，此項工作將不斷完善公司的市場脈絡圖，加強對行業的把握，捕捉新的市場機會，有利於將市場開拓，客戶價值提升與自身能力打造結合在一起。面對宏觀經濟調控所可能帶來的挑戰，本集團將採取更加嚴格有效的管理措施，密切觀察市場的波動以及相關的風險指標，保證業務的健康安全發展，在未來的三個季度中管理層也會密切跟蹤市場，及時靈活地調整業務策略，抓住一切市場機會，保持份額和競爭優勢，實現業績的增長，為股東帶來價值。

資本開支、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應付其營運所需資金。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總資產港幣 21,722 百萬元，而資金來源為總負債港幣 15,034 百萬元，非控股權益港幣 583 百萬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港幣 6,105 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 1.40，而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為 1.44。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主要用於購置房屋、辦公室設備及 IT 基礎設施建設而產生的資本開支為港幣 142 百萬元。

有關貸款總額佔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之比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為 0.50，而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為 0.33。上述比率按付息銀行貸款及應付債券總額港幣 3,053 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1,969 百萬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港幣 6,105 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6,033 百萬元）計算。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附息銀行貸款及應付債券的借款單位如下：

	以美元 為借款單位 港幣千元	以人民幣 為借款單位 港幣千元	以港幣元 為借款單位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流動				
附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282,165	314,310	923,492	1,519,967
附息銀行貸款，有抵押	-	44,174	-	44,174
	<u>282,165</u>	<u>358,484</u>	<u>923,492</u>	<u>1,564,141</u>
非流動				
附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232,800	570,124	650,000	1,452,924
應付債券	-	35,817	-	35,817
	<u>232,800</u>	<u>605,941</u>	<u>650,000</u>	<u>1,488,741</u>
總計	<u>514,965</u>	<u>964,425</u>	<u>1,573,492</u>	<u>3,052,882</u>

包括於本集團之流動銀行貸款約港幣 44 百萬元是由金融機構授予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北京神州數碼思特奇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思特奇**」），並以其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價值約港幣 27 百萬元位於中國大陸之一項物業及思特奇的 22,290,980 股已發行股份抵押予一間獨立第三方北京中關村科技擔保有限公司（「**承押人**」），以獲取由承押人代表思特奇之貸款作出之擔保。包括於本集團之流動及非流動銀行貸款分別約港幣 78 百萬元及港幣 1,453 百萬元為有期貨款須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償還。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本集團完成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北京神州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名為「神州數碼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信**」）餘下之 89.56% 股權（「**收購**」）（於此收購前，本集團已擁有北京金信之 10.44% 股權），於此收購後，北京金信成為本集團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即於收購北京金信餘下股權前），北京金信與十二家其他企業（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統稱「**發行人**」）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發行總額為人民幣 383 百萬元之「2010 年中關村高新技術中小企業集合債券」（「**二零一零年債券**」）予中國大陸之機構及公眾投資者，北京金信所發行債券金額為人民幣 30 百萬元（相等約港幣 36 百萬元），有關的資金用於發展 ATM 網路建設項目。此二零一零年債券的年利率為 5.18% 及將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到期，並由獨立第三方北京中關村科技擔保有限公司為此二零一零年債券提供第一年至第三年全額無條件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中關村擔保**」），同時，由獨立第三方北京中小企業信用再擔保有限公司為中關村擔保提供擔保，而北京金信再為有關二零一零年債券的北京金信所發行債券金額（即人民幣 30 百萬元）的中關村擔保提供擔保。此二零一零年債券於以下情況投資者有回售選擇權及發行人有全額贖回權，若發行人於二零一零年債券的第三年計息期滿前能提供信譽良好的擔保人，投資者有權在發行人發出後續擔保情況公告後起五個工作天內選擇繼續全部或部分持有二零一零年債券及／或行使回售選擇權將二零一零年債券回售給發行人；若發行人於二零一零年債券的第三年計息期滿前未能提供信譽良好的擔保人，則發行人須全額贖回二零一零年債券。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可動用總信用額為港幣 18,620 百萬元，當中包括港幣 2,512 百萬元之有期貸款額度，港幣 13,568 百萬元之貿易信用額度及港幣 2,540 百萬元之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之有期貸款額度為港幣 1,531 百萬元，貿易信用額度為港幣 5,539 百萬元及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為港幣 560 百萬元。

在一般業務範圍內，本集團為滿足若干客戶之個別要求，會就未能履約之潛在索償向該等客戶提供履約保證。由於過去並無客戶就履約保證作出任何重大索償，故管理層認為因履約保證而產生任何實際重大負債之可能性不大。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全職僱員11,600名（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9,700名）。該等僱員大部份均於中國受僱。本集團按照行業慣例提供薪金福利予僱員。僱員薪金包括基本薪金及花紅。為配合業務需求而增聘僱員，導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僱員成本錄得約港幣529百萬元，比上財年同期約港幣363百萬元上升45.95%。為吸納及挽留優秀積極之僱員，本公司按個人表現及所達到之本公司目標，向僱員提供股份報酬計劃。本集團亦同時致力為僱員提供多項內部及外間培訓與發展計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胡昭廣先生（彼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黃文宗先生及倪虹小姐。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審閱彼等各自之結果、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法律及監管合規事務，並研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除下述偏離若干守則外，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有關偏離若干守則條文經考慮後之理由如下：

守則條文第 A.4.1 條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並無任何特定任期。由於所有董事（董事會主席或董事總經理除外）均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之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合資格膺選連任。董事會認為按公司細則，董事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之規定，已賦予本公司股東權利對董事服務之延續作出批准。

守則條文第 A.4.2 條規定，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包括有特定任期之董事）應輪值告退，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公司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董事數目的三分之一（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三分之一為準）須告退，惟董事會主席或董事總經理在職期間毋須輪值告退。因此，董事會主席郭為先生毋須輪值告退。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郭為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

執行董事：郭為先生（主席）及林楊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閻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昭廣先生、黃文宗先生、倪虹小姐及王家龍先生

網址：www.digitalchina.com.hk

*僅供識別